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 卓尔
Zall Smart Commerce Group Ltd.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8)

(1) 盈利警告
及
(2) 新型冠狀病毒對業務營運
影響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1. 盈利警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近管理賬目(「二零一九年管理賬目」)之初步估計，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本集團可能錄得收入增長約25%至40%及溢利大幅下降超過90%。

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收入增長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業務、貿易及相關增值服務(「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涵蓋農產品、化工、鋼鐵及有色金屬等產品)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增加。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處於發展階段，利潤率較本集團其他業務分部相對為低。因此，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之收入增長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造成重大影響。董事會亦認為錄得溢利大幅下降主要由於(i)因本集團主要業務收入組合變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下降；(i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股本證券之未變現淨虧損約人民幣8.75億元；(ii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無形資產、金融工具及應收賬款等資產之減值虧損；及(iv)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之淨估值收益減少。

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二零一九年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且待進一步審閱並作出調整後方可作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亦將受到有關本集團資產(如投資物業、商譽及無形資產)專業估值等其他因素之影響，因此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披露之財務資料。

2. 新型冠狀病毒對業務營運影響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謹此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於最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期間之業務發展最新資料。

自疫情爆發以來，多個中國省市，包括本集團總部所在之湖北省已實施緊急公眾健康措施，並採取各種行動，其中包括對農曆新年假期後復工之企業施加條件及限制以防止疫情擴散。

停工及交通有限度服務，使全中國之生產、供應鏈及物流服務全面中斷，導致本集團營運之多個線上商品交易平台，其中包括農產品及化工等商品之交易金額及數量減少，收回應收款項之速度減慢，對營運資金造成了負面影響。疫情亦導致本集團營運之線下商品交易市場(如湖北省武漢市漢口北國際商品交易中心)暫時關閉，天津市及荊州市物業開發項目之建設進度亦可能有所延誤。鑑於上述影響，本集團一直與在線商品交易平台上之供應商密切聯繫，並已向漢口北國際商品交易中心租戶提供若干寬減措施，幫助彼等儘快恢復營運。本公司會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業務營運之影響，有需要時會採取適當措施。

本公司現正與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審核工作進行磋商，獲悉為疫情實施之停工及出行限制使得在中國之相關審核工作之進展受到影響。因此，儘管本公司已正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但預期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公佈全年業績可能會有所延誤。如確實發生延誤，為使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掌握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計劃於三月底或前後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未經審核財務業績與二零一八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一併刊發。本公司一直在密切留意疫情，會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齊志平先生、崔錦鋒先生及閔雪琴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